

四庫全書

集部

欽定四庫全書

文苑英華卷七百六十二 宋 李昉等 編

明堂

明堂議三首 郊丘明堂等嚴配議三首

明堂大饗議一首 明堂告朔議三首

明堂議

魏 徵 貞觀五年

議曰明堂之作其所由來遠矣爰自軒唐逮乎秦漢有損有益或同或異記述參差莫能詳究今稽諸古訓參

以舊圖其上圓下方復

文粹作復

廟重屋百慮一致異軫齊

舊唐書禮儀志會要文粹並作同

歸既當塗庸錄未遑斯禮典午聿興

無所取則裴頠以諸儒持論異端鋒

唐書文粹作錄

起是非舛

互靡所適從遂乃以人廢言止為一殿宋齊即仍其舊

梁棟遵而不改雖嚴配有所祭饗不匱求之典則道實

未弘何者夏禹哲王致美于祭服周公大孝備物於宗

祀聖人設教夫豈徒哉然則身處卑宮神居重屋斯豈

苟求壯麗崇飾華侈固亦致孝尊親之道因高事天之

義求其遠趣非無深旨蓋以神以虛玄無聲無臭視之

不見聽之不聞既杳冥而莫測故廣袤之度罔知

自何者至

此一百一字唐書會要文粹並無

夫孝因心生禮緣情立心不可極故

備物以表其誠情無以盡故飾宮以廣其敬宣尼美歎

諸本意

諸本在茲乎自五帝迄今代有損益宮室制度

每越舊章重屋規模獨虧前典文祖過土階之儉世宗
踰卑宮之陋配天致極理必未安伏惟陛下以上聖之
英靈承皇天之眷命一六合而光宅得萬國之懽心九

譯之貢既陳明堂之位仍闕永言殷薦誠感自中

自五帝至

此九十四字諸本並無

臣等親奉德音預

諸本作令

叅大議思竭塵露

增崇

諸本作微增

山海凡聖人有作義重隨時萬物斯覩事

資通變若據蔡邕之說則至理失於文繁若依裴頠所

為則大體

二字諸本作又

傷於質略求之情理未臻

諸本作允

厥中

今之所議非無用捨請為五室重屋上圓下方既體有

則象又事多故實下室備布政之居上堂為祭天之所

人神不雜禮亦宜之其高下廣袤之規几筵尺丈之度

諸本作制

則並隨時立法因事制宜自我作故

諸本作而作

不

諸本作何

必師古圖像備陳決之聖慮廓千載之疑議為百王之懿範不使泰山之下惟聞皇帝之法汶水之上獨稱漢武之圖則通乎神明庶幾可俟子來經始成之不日謹議

同前

顏師古

議曰竊以明堂之制爰自古昔求諸

舊唐書志會要文粹並作之

簡

牘全文莫覩起自

舊唐書會要文粹作肇起

黃帝降及唐

諸本作有

虞彌

歷夏殷迄于周代各立名號別創規摹衆說舛駁互執

所見鉅

諸本
作巨

儒碩學莫有詳通斐然成章不知裁斷究

其旨要實布政之宮也徒以戰國從橫典籍廢棄暴秦

酷烈經禮湮亡今之所存傳記雜說用為準的理實

文粹

作實
亦

蕪昧然周書之叙明堂記其四面則有應庫

諸本
作門

雉門據此一堂固是王者之常居耳其青陽總章玄堂

太廟及左个右个與月令

諸本無
此二字

四時之次相同

唐志
作用

則路寢之義足為隱括

諸本作
明証

又云

諸本
作文

王居明堂之

篇載帶以弓韜禮於禒下

諸本作禮于高禒下

九門磔禳

諸本作攘

禦

止

諸本作以禦

疾疫置梁除

文粹作陰

道以利農夫令國為

諸本作有

酒以合三族凡此等事

諸本作一事等

皆合月令之文觀其

所班

諸本作為

皆在路寢者也又記云

三字諸本作戴禮

昔者周公

朝諸侯于明堂之位天子負斧扆南鄉而立明堂也者

明諸侯之尊卑也周官又云周人明堂度九尺之筵東

西九筵堂一筵據其制度即大寢也尸子

諸本無此二字

亦曰

黃帝曰合宮有虞氏曰總章殷曰陽館周曰明堂斯皆

路寢之微知非別處大戴所說初有近郊之言後

諸本作復

稱文王之廟進退無據自為矛盾原夫負扆受朝常居

出令

諸本作立

既在臯庫之內亦何云於郊野哉孝經傳曰

諸本作云

在國之陽又無里數漢武有懷創造廣集

諸本作詢於

縉紳言論紛紛

諸本作然

終以不定

諸本作終無定據

乃立於汶水

之上而宗祀焉明其不拘遠近無擇其方

唐志文粹作亦無方面

孝成之世

諸本作代

表行城南雖有其文厥功靡立平帝元

始四年大議營起

諸本作創

孔牢等乃以為明堂辟雍太學

一寶三名

諸本四字作其實一也而有三名

金哀

唐志會要作衰

等又稱經傳

無明文不能分別同異中興之後蔡邕作論復云明堂

太廟一物二名鄭玄則曰在國之陽三里之外淳于登

又云三里之外七里之內景已之地潁容

字子嚴

釋例亦

曰明堂大廟凡有七名其體一也苟立同異競為巧說

並出自宵襟曾無師祖審見且夫功成作樂治

諸本作理

定

制禮草創從宜質文遞變旌旗冠冕今古不同律度權

衡前後莫

諸本作不

一隨時之義斷可知矣聖上大啟崇基

光膺寶運功高開闢之後德邁邃古之初鳳紀龍官譬
畎澮於溟渤隨山練石慙培塿於方壺大樂與天地同
和豈奏曩時之韶夏大禮與天地同節寧踵前代之膠
庠天縱多能睿詰玄覽總五行之秀氣抱六藝之菁華
秩宗茂典皆取必於宸極共工妙術咸稟訓於深衷隱
顯無遺洪纖必應百神受職萬物斯覩將建明堂爰降
絲紱規矩之度久已蓄於聖懷遠近之宜實不惑於僉
議

自聖上至此一百五十四字諸本無

假如姬旦

諸本作周公

舊章猶當擇其

可否宣尼彛則尚或補其闕漏况乎鄭氏臆說淳于謏
聞匪異守株何殊膠柱昔漢謹封禪博召諸生則乖戾
多端事乃依違累載惟倪寬先覺獻奏昌言獨斷之於
天子於是制詔始下決策施行紹列辟之鴻明成天下
之壯觀今既時和歲稔俗阜人安兆庶子來鈎繩庀具
揆景置臬良其會也愚謂不出墉雉邇接宮闈

唐書會
要作闈

實允事宜量無所惑但當上遵天旨祇奉德音作皇代

之典彛

諸本作
明堂

永貽則

諸本
作範

於來葉區區碎議皆可畧

而不論悠悠常談不足循其軌轍謹議

同前

陳貞節

議曰臣等竊聞明堂之建其所從來遠矣

舊唐書
有自字

天垂

象聖人則之蒿柱茅簷之規上圓下方之制考之大數
不踰三七之間定之方中必居景已之地豈非得房心

布政之所當太微上帝之宮乎故俯仰從容

諸本作仰
協俯從

正名定位人神不雜各司其序則嘉應響至保合太和

焉

唐書
作昔

漢氏承秦經籍道息旁求堙墜詳考

文粹作據
唐志作究

難明孝武初議立明堂於長安城南遭竇太后不好儒

術事乃中廢孝成之代又欲立於城南議其制度莫之

能決至孝平元始四年始創造於南郊以申嚴配光武

中興

會要作元是

元年立於國城之南自魏晉迄於梁朝雖

規制或殊而所居之地恒取景已者

者字會要作而已

斯蓋百

王不易之道也高宗天皇大帝纂承平之運崇朴素之

風四夷來賓九有咸乂永徽三年詔禮官學士議明堂

制度羣儒紛競各執異端久之不決因而遂止者何也

非謂財不足力不堪也將以周孔既遥禮經甚

諸本
作且紊

事不師古或爽天心難用作程神之

諸本無
之字

不孚佑者

也則天太后揔禁闈之政籍軒臺之威屬皇室中圮之

期躡和熹

後漢作熹
諸本作熹

從權之制以為乾元大殿承慶小

寢當正陽已

諸本
作亭

午之地實先聖聽斷之宮表順端門

唐志文
辨作闈

儲精營室爰從朝饗未始臨御乃起工徒挽令

摧覆既毀之後雷聲隱然衆庶聞之或以為神靈之象
也於是增土木之麗因府庫之饒南街北闕建天機大

儀之制乾元遺趾興重閣層樓之業

會要作基

煙焰蔽日梁

柱排雲人斯告勞天寶貽誠煨燼甫爾

文粹作通

遽加修復

況乎地殊景已未答靈心跡匪膺期乃申嚴配事乖

諸本

作昧

彛典神不昭格此其不可者一也又明堂之制木不

鏤工

文粹作上

不文今體式乖宜違經紊禮雕鎬所及窮侈

極麗此其不可者二也高明爽塏事資虔敬密近

唐志文粹

作通

宮掖何以祈天人神雜擾不可物取

諸本作放物

此其不

可者三也况兩

會要作四

京上都萬方取則而天子闕當陽

之位聽政居便殿之中職司其憂豈容沉默當須審巧

歷

大粹作歷

之計擇煩

文粹作繁

省之宜不便者量事改脩可因

者隨時

唐書會要作而文粹作宜

適用削彼明堂之號克復乾元之

名則當宁無偏人識其舊矣謹議

郊丘明堂等嚴配議

孔玄義

議曰謹按孝經云孝莫大於嚴父嚴父莫大於配天既

言莫大於配天明配尊大之天

舊唐書通典會要無此二字

昊天是

也物之大者莫大

唐書作若

於天推父比天與之相配行孝

之大莫過於此以明尊

唐書作配

之極也又易曰

唐書會要作云

先

王以作樂崇德殷薦之上帝以配祖考鄭玄注上帝天

帝也故知昊天祭合祖考並配請奉太宗文武聖皇

帝高宗天皇大帝配昊天上帝於園丘義符孝經周易

之文也神堯皇帝肇基

會要作開

王業應天順人配感帝於

南郊義符大傳之文也又按祭法云祖文王而宗武王

祖始也宗尊也所以名祭為尊始者明一祭之中有此

二義又孝經云宗祀文王於明堂文王言祖而云宗者

亦是通武王之義故知明堂之祭配以祖考請奉太宗
文武聖皇帝祖

諸本無此言

高宗天皇大帝配祭於明堂義

符周易及祭法之文也謹議

同前

沈伯儀

議曰謹按禮有虞氏禘黃帝而郊嚳祖顓頊而宗堯夏
后氏亦禘黃帝而郊鯀祖顓頊而宗禹殷人禘嚳而郊
禘契而宗湯周人禘嚳而郊稷祖文王而宗武王鄭
玄註云禘郊祖宗謂祭祀以配食也禘謂祭昊天於圜

丘祭上帝於南郊曰郊祭五帝五神於明堂曰祖宗伏

尋嚴配之文於此最為詳備虞夏則退顛頊而郊饗殷

人則捨契而取

會要作郊

寘去取既差

唐書作多

前後乖次則

舊唐

書志會要通典作得

禮之序莫尚於周禘饗郊稷不聞於二主明

堂宗祀不兼於兩配成王以

三字唐志作咸以

文王武王父子

殊別文王為父上主五帝武王對父下配五神孝經曰

嚴父莫大於配天則周公其人也昔者周公宗祀文王

於明堂以配上帝不言嚴父武王以配天則武王雖在

明堂理未齊於配祭既稱宗祀義獨主於尊嚴雖同兩祭終為一主故孝經緯曰后稷為天地主文王為五帝

宗也必若一神兩祭便則五祭十祠薦獻蘋蘩

唐書如此英華

會要並作頻繁

禮虧於數此則神無二主之道禮宗

諸本一作崇

一配

之義竊尋貞觀永徽共遵專配顯慶之後始創兼尊必

以順古而行實謂從周為美高祖神堯皇帝請配園丘

方丘

通典會要作澤

太宗文武聖皇帝請配南郊北郊高宗天

皇大帝德邁九皇功開萬寓制禮作樂告禪升中率土

共休普天同賴竊惟莫大之孝理當揔配五天謹議

同前

元萬頃

議曰伏惟高祖神堯皇帝鑿乾構象闢宇

通典
作上

開基太

宗文武聖皇帝紹統披元循機闡極高宗天皇帝弘

祖宗之大業廓文武之宏規三聖重光千年接旦神功

叡德罄圖牒而難稱盛烈鴻猷超千古

舊唐志
作古今

而莫擬

豈徒鎔錘堯舜糠粃殷周而已哉謹按見行禮昊天

帝等祠五所咸奉高祖神堯皇帝太宗文武聖皇帝兼

配今議者引祭法周易孝經之文雖近稽古之辭殊失

因心之旨

通典作雖近古之祠殊失聖旨

但子之事父臣之事君君孝

會要

作恭以承

唐志通典作成

志忠而順美竊惟

唐志通典作以

兼配之禮特

稟先聖之懷爰取訓於通

唐志作前

規遂申情於大孝詩云

昊天有成命二后受之易曰殷薦之上帝以配祖考敬

尋厥旨本合斯義今若遠撫遺文近乖成典拘常不變

守滯莫遷

唐志作通

便是臣黜於君遽易郊丘之位下非於

上靡遵弓劔之心豈所以申太后哀感之誠徇皇帝孝

思之德慎終追遠良謂非宜嚴父配天寧當若是伏據
見行禮高祖神堯皇帝太宗文武聖皇帝今既兼配五
祠理當依舊無改高宗天皇大帝齊尊耀魄等遂合樞
闢三葉之宏謨唐志開萬代之鴻業重規疊矩在功烈
而無差尊地郊天豈祠配之有別請奉高宗天皇大帝
歷配五祠以申典禮謹議

明堂大饗議

韋叔夏

議曰謹按明堂大饗惟祀五方帝故月令季秋令云是

月也大饗帝則曲禮所云大饗不問卜鄭玄注云謂徧祭五帝於明堂莫適卜是也又按祭法云祖文王而宗武王鄭玄注云祭五帝五神於明堂曰祖宗故孝經曰宗祀文王於明堂以配上帝據此諸文明堂正禮唯祀五帝配以祖宗及五帝五官神等自外餘神並不合預伏惟陛下追遠情深崇禮唐志作禮志切故於明堂饗祀加昊天上帝皇地祇重之以先帝先后配饗此乃補前王之闕典弘嚴配之虔誠徃以神都郊壇未建乃於明堂

之下廣祭衆神善義出權時非不刊之禮也謹按禮經
其內官中官等五嶽四瀆諸神並合從祀於二至明堂
摠奠事乃不經然則宗祀配天之親雜與會要小神同
薦於嚴配之道理有不安望請每歲元旦唯祀天地大
神配以帝后其五嶽以下請依禮於冬夏二至從祀方
丘園丘庶不煩黷謹議

明堂告朔議

聖歷元年

閻仁諝

議曰臣等謹按經史正文無天子每月告朔之事唯禮

記玉藻云天子聽朔於南門之外周禮天官太宰正月之吉布政於邦國都鄙于寶注云周正建子之月吉朔日也此即玉藻之聽朔矣今歲首元旦於通天宮受朝讀時令布政事則京官九品以上諸州朝集使等咸列於庭此則聽朔之事畢而合於周禮玉藻之文矣而鄭玄注云玉藻聽朔以秦制月令有五帝五官之事遂云凡聽朔必特牲告其時帝及其神配以文王武王此鄭注之誤也故漢魏至今莫之適

會要作行

用按月令云其帝

太昊其神勾芒者謂之宣布時令告示下人其令詞云
其帝其神耳所以為敬授之文欲使人奉其時而務其
業每月有令故謂之月令非謂天子每月朔日以祖配
帝而祭告之其每月告朔者諸侯之禮也故春秋左氏
傳曰公既視朔遂登觀臺又鄭注論語云禮人君每月
告朔於廟有祭謂之朝饗魯自文公始不視朔是諸侯
之禮明矣今王者行之非所聞也按鄭所謂告其帝者
即太昊等五人帝其神者即重黎等五行官雖並功施

於人列在祀典無天子每月拜祭告朔之文臣等謹檢

會要禮論一作
作按禮論記非

及三禮義宗江都集禮貞觀禮顯慶禮

及祠令並無天子每月告朔之事若以為近代無明堂故

無其告朔之禮則江都集禮貞觀禮顯慶禮及祠令著

祀五方上帝於明堂即孝經宗祀文王於明堂也此即

于明堂而著其饗祭何為告朔獨闕其文若以為

一作
居

有明堂即合告朔則周秦有明堂而經典正文並無天

子每月告朔之事臣等詳求

一作
歷觀

今古博考載籍既無

其禮不可習非望請停每歲一月

一作每月一日

告朔之祭其

文以正國經竊以天子之尊而用諸侯之禮非所謂頌

告朔令

一作頌告朔於

諸侯使奉而行之之義也謹議

一作皆舊唐書志

同前

王方慶

議曰謹按明堂天子布政之宮也蓋所以明

一作順

天氣

統萬物動法於兩儀德被於四海者也夏曰世

唐諱

室殷

曰重屋姬曰明堂此三代之名也明堂天子太廟所以

宗祀其祖以配上帝東曰青陽南曰明堂西曰總章北
曰玄堂中曰太室雖有五名而以明堂太廟一無此為

二字

為

主漢代達學通儒咸以明堂太廟為一漢左中郎將秦

邕

一作
恭邕

立議

會要
作義

亦以為然取其宗祀則謂之清廟取

其正室則謂之太室取其向陽則謂之明堂取其建學
則謂之太學取其園水則謂之辟雍異名而同事古之
制也天子以孟春正月上辛日於郊揔校授十二月之
政還藏於祖廟月取一政班於明堂諸侯以孟春之月

朝于天子受十二月之政藏於祖廟月取一政而行之

蓋所以和陰陽順天道也如此則禍亂不作會要作生災害

不生會要作矣故仲尼美而稱之曰明王之以孝理天下

也人君以其禮告廟則謂之告朔聽視此月之政則謂

之視朔亦曰聽朔雖有三名其實一也今禮官議稱按

經史正文無天子每月告朔之事者臣謹按春秋文公

十會要作六年閏十月不告朔穀梁傳云閏者附月之餘日天

子不以告朔左氏傳曰閏月不告朔非禮也閏以正時

時以作事事以厚生生人之道於是乎在矣不告閏朔

棄時政也臣據此文則天子閏月亦告朔矣

文粹有以
此二字

寧有他月而廢其禮者乎博考經籍其文甚著何以明

之周禮太史職云頒告朔於邦國閏月告王居門終月

又禮記玉藻云閏月則闔門左扉立於其中並是天子

閏月而行告朔之事也禮官又稱玉藻天子聽朔於南

門之外周禮天官太宰正月之吉布政於邦國都鄙千

寶注云周正建子之月吉日也此即玉藻之聽朔矣今

每歲首元旦通天宮受朝讀

會要作頌

時令布政事京官九

品以上諸州朝集使等咸列於庭此聽朔之禮畢而合於周禮玉藻之文矣禮論及三禮義宗江都集禮貞觀禮顯慶禮及祠令並無王者告朔之事者臣謹按玉藻云玄冕而朝日於東門之外聽朔於南門之外鄭玄注云朝日春分之時也東門南門皆謂國門也明堂皆在國之陽每月就其時之堂而聽朔焉卒事反宿於路寢凡聽朔必以特牲告其時帝及其神配以文王武王臣謂今

歲元旦通天宮受朝讀時令及布政自是古禮孟春上
辛揔校受十二月之政藏於祖廟之禮耳而月取一政
頒於明堂其義昭然猶未行也即如禮官所言遂闕其
事臣又按禮記月令天子每月居青陽明堂總章玄堂
即是每月告朔之事先儒言舊說天子行事一年十八
度入明堂大饗不問卜一入也每月告朔十二入也四
時迎氣四入也巡狩之年一入也今禮官立議惟歲首
一入耳與先儒既異在臣不敢用

一作同

鄭玄云凡聽朔

告其帝臣愚以為告其朔之時

一作日

明五方上帝之一

帝也春則靈威仰夏則赤熛怒秋則白招拒冬則叶光

紀季月則含樞紐也並以始祖而配之焉人帝及神列

在祀典亦於其月而饗祭之魯自文公始不視朔子貢

見其禮廢欲去其羊孔子以羊存猶可議

一作識

其禮羊

亡其禮遂廢故云爾愛其羊我愛其禮也漢承秦滅學

庶事草創明堂辟雍其制遂闕漢武帝封禪始建

一作造

明堂於太山既不立於京師所以無告朔之事至漢平

帝元始中王莽輔政庶幾復古乃建明堂辟雍為禘祫

祭

三字會要
作禘祫

於明堂諸侯王列侯宗子

一作室

子弟九百

餘人助祭畢皆益戶賜爵及金帛增秩補吏各有差漢

末喪亂尚傳其禮爰至後漢祀典仍存明帝永平二年

郊祀五帝於明堂以光武配祭牲各一犢奏樂如南郊

董卓西移記載湮滅

一作載
籍烟滅

告朔之禮於此而墜暨於

晉末戎馬生郊禮樂衣冠掃地摠盡告朔之禮於此而

墜暨于元帝過江是稱狼狽禮樂制度南遷蓋寡彞典

殘缺無復舊章軍國所資臨事議定一作既闕明堂寧

論告朔宋朝何承天纂集其文以為禮論雖加編次事

則闕如梁代崔靈恩撰三禮義宗但摭摭前儒因循故

事而已隋大業中煬帝命學士撰江都集禮只抄撮禮

論更無異文貞觀顯慶禮及祠令不言告朔者蓋為歷

代不傳所以其文遂闕各有由緒不足依據今禮官引

為明證在臣誠實有疑陛下肇建明堂聿遵古典告朔

之禮猶闕舊章欽若稽古應須補葺若每月聽政於一

堂一作明堂二字事亦煩數孟月視朔恐不可廢謹議

由緒

浙本文粹作緣由

一作皆舊唐書志

同前

張齊賢

議曰禮官狀云經史正文無天子每月告朔之事者謹

按穀梁傳曰閏月天子不以

一無此字

告朔是知他月天子

告朔矣又按左氏傳以魯侯不告朔為棄時政也則諸

侯閏月亦告朔矣又按周禮太史職頒告朔於邦國之

中一作下禮記玉藻天子聽朔於南門之下一作外皆有閏

月王居門之事是天子亦以閏月告朔矣非是天子不

告而諸侯亦告也穀梁子去聖尚近雖閏月告朔之義

與左氏不同然皆以天子諸侯每月當行告朔之事兩

禮之設

一作兩傳

其文甚著不可謂經史無正文也又禮官

狀以

一作云

周禮天官太宰職云正月之吉始和布治

唐會

要如此英華作政恐元本避諱

於邦國都鄙乃懸象

一無此字

法于象魏使

萬人觀之

一作象

浹日而歛之即是謂禮記玉藻之聽朔

因此遂謂王者唯以歲首元旦一告朔此說非也何者

太宰所云布治

唐會要如此英華
作政恐元本避諱

于邦國都鄙者布其

所掌太宰之典也故地官司徒職則布教典春官宗伯

職則布禮典夏官司馬職則布政典秋官司寇職則布

刑典唯冬官司空職亡以五官之職言之則其職亦當

布事典也此乃六官各以正月之吉宣布其職之典非

告朔也干寶之注以

一無此字

經所云正月之吉者即是正

月之朔日也故解云吉是朔日也今云告朔日者即

一作

是傳寫之誤不可據以為說也又禮官狀云每月告朔

者諸侯之禮故云左氏傳云既視朔遂登觀臺今王者行之非所聞也又云以天子之尊而用諸侯之禮非所謂頒告朔令諸侯使奉而行之之義此大謬也何者左氏所言視朔者猶玉藻之聽朔也今禮官據左氏有魯侯行視朔之禮即謂諸侯每月當告朔玉藻亦有天子行聽朔之禮又有閏月王居門之事即一作若謂天子惟歲首一告朔何其一取而一捨也又孝經云昔者明王事父孝故事天明又云明王以孝理天下豈有王者設教使

諸侯尊祖告朔而天子不告也非所謂以明事神訓人
事君之義又禮官狀云鄭所謂告其時帝者即大皞等
五人帝此又非也何者鄭注惟言告其時帝及其神配
以文王武王不指言天帝人帝但天帝人帝並配五方
時帝之言包天人矣既以文王武王作配則是並告天
帝人帝諸侯受朔於天子故但於祖廟告而受行之天
子受朔於上天理宜於明堂告其時之天帝人帝而配
以祖考也故玉藻疏載賀瑒義亦以時帝為靈威仰等

五天帝且聖人為

唯一作

能饗帝孝子為

唯一作

能饗親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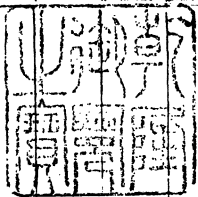
若但告人帝則聖人之道未備非所謂能饗也又禮官
狀云若天子每月朔旦告祭然後頒之則諸侯安得受
而藏之告而行之足明太宰以歲首宣布一歲之令太
史從而頒之令既頒矣政既行矣而王猶月月告朔復
欲何所宣布者春官太史職云頒告朔於邦國是摠頒
一歲之朔於天下諸侯故諸侯得受而藏之告而行之
而王猶月月告朔頒之于官府都鄙也此謂畿內彼謂

畿外事不相關也又禮官狀云漢魏至今莫之用者秦人滅學經典不存漢祖馬上得之未能備禮自魏一作

已下喪亂孔多豈可以漢魏廢禮欲使朝廷法之也又

禮官狀云禮論等及祠令並無天子每月告朔之事謹案禮論王珉范甯等議有明堂每月告朔之禮者崔靈恩三禮義宗廟祭服義亦載天子視朔之服不可言無正文也又貞觀顯慶禮及祠令非徒無天子每月告朔之文亦無天子歲首告朔之事今禮官何以言天子歲

首一告朔乎借矛擊盾昭然易了每月告朔在禮不疑
尊祖配天於義為得若乃創制垂統損益舊章或欲每
月聽政或欲孟月視朔此則斷在宸極事關執政固非
羣議所得參詳謹議 一作皆唐會要



文苑英華卷七百六十二

欽定四庫全書

集部

文苑英華卷七百六十三

詳校官監察御史臣范衷

助教臣常循覆勘

總校官進士臣朱鈐

校對官助教臣黃昌祺

謄錄監生臣董邦本

欽定四庫全書

文苑英華卷七百六十三

宋 李昉等 編

宗廟

太原寢廟議一首 定宗廟議一首

七廟議二首 廢隱太子等四廟議二首

太廟遷祔議一首

論肅明皇后請別立廟議一首

遷廟議二首 重修伍員廟議一首

太原寢廟議

顏師古

貞觀九年

議曰伏奉詔旨欲太原立高祖寢廟博達卿士詳悉以議聞伏惟聖情感切永懷纏慕思廣烝嘗事深追遠但

究

唐志作傍

觀祭典考驗

唐志作遍考

禮經宗廟皆在京師不于

下土別置至若

二字唐志作昔

周之豐鎬並

唐志作實

為遷都乃是

因事更

唐志作便

營非云一時俱

唐志作別

立其郡國造廟爰起

漢初率意而行事不稽古源流漸廣大違典制是以貢

禹韋玄成匡衡等招聚儒學博謀

會要作詢

廷議據此陳奏

遂從廢毀自斯以後彌歷年代輟而弗會要為迄今永

作不

久按禮記曰祭不欲瀆瀆則不敬書云禮煩則亂事神

則難斯並睿哲之格言皇王之通訓况復導揚素志實

招擬作懿則俾遵儉約無取豐殷今若增立寢廟別安

主佑有乖先古會要靡率舊章垂裕後昆理謂不可誠

作旨

以天衷不遺至性罔極固宜勉割深衷俯從大禮則刑
于四海式光萬代列採縉紳僉曰惟允謹議

定宗廟議

岑文本

貞觀九年

議曰臣聞揖讓受終之后革命創制之君莫不

二字一作何嘗

不宗親親之義篤尊尊之道虔奉祖宗爰致

一作致敬

郊廟

自義乖闕里學滅秦廷儒雅既喪經籍堙

一作湮

殄雖兩

漢纂修絕業魏晉敦尚斯文而宗廟制度典章散逸習

所傳而競偏說是所

一作執淺

見而起異端自昔迄茲

會要作今

多歷年代語其大畧兩家而已祖鄭玄者則陳四廟之制述王肅者則引七廟之文貴賤混而莫辨是非紛而

不定陛下至德自然孝思罔極孺慕踰匹夫之志制作

窮聖人之道誠宜定一代之宏規為萬世之彛典臣等

奉述睿旨討論往載

會要作
載籍

紀七廟者實多稱四廟

一作

祖

者蓋蒙校其得失昭然可見春秋穀梁傳及禮記王

制祭法禮器孔子家語並云天子七廟諸侯五廟大夫

三廟士二廟尚書咸有一德曰七世之廟可以觀德至

於孫卿孔安國劉歆班彪父子孔晁虞喜干寶之徒或

學推碩儒或才稱博物商較古今咸以為然故其文曰

天子三昭三穆與太祖之廟而七是以晉宋齊梁皆依

斯義立親廟六豈非有國之茂典不刊之休烈乎若使

違羣經之正說

一作明文

從累代之疑議背子雍之篤論遵

康成之舊學則天子之禮下逼於人臣諸侯之制上僭

於王者非所謂尊卑有序名位不同者焉

通典作也

况復禮

由人情非自天墮大孝莫重於尊親厚本莫先於嚴配

數盡四廟非貴多之道祀建七世得加隆之心是知德

厚者流光乃經世之高義德薄者流卑實不易之令範

臣等叅議請依晉宋舊典

一作故事

立親廟五

一作六

其祖宗

之典

一作制

不在此數

一作式遵舊典

庶承天之道興於治

一作理

定之辰尊祖之義成於孝治之日謹議

一作皆舊唐書志

七廟議

張齊賢

議曰昔孫

會要作荀

卿子云有天下者事七代有一國者事

五代則天子七廟古今達禮故商

一作尚

書稱七代之廟

可以觀德祭法稱王立七廟一壇一墀王制云

會要作曰

天子七廟三昭三穆與太祖之廟而七莫不尊始封之君

謂之太祖太祖之廟百代不遷祫祭之禮毀廟之主陳

於太祖未毀之廟主皆昇合食於太祖之室

會要作廟

太祖

東向昭南向穆北向太祖者商之玄王周之后稷是也
太祖之外更無始祖但商自玄王已後十有四代至湯
而有天下周自后稷已後十有七代至武王而有天下
其間代數既遠遷廟親廟皆出太祖之後故得合食有
序尊卑不差其後漢高受命無始封祖即以高皇帝為
太祖太上皇高帝之父立廟饗祀不在昭穆合食之列

為尊於太祖故也魏武創業文帝受命亦即以武帝為

太祖其高祖

會要作皇

太皇處士君等並為屬尊不在昭穆

合食之列晉宣創業武帝受命亦即以宣帝為太祖其

征西豫章潁川京兆府君等並為

會要作亦以

屬尊不在昭

穆合食之列歷茲已降至于

一作於

有隋宗廟之制斯禮

不易

一作改

故宇文氏以文

一作武字

皇帝為太祖隋室以武

元皇帝為太祖國家誕受天命累洽

一作業

重光景皇帝

始封唐公實為太祖中間大

一作代

數既近列在三昭三

穆之內故皇家

會要作圖

太廟唯有六室其弘農府君宣光

二帝尊於太祖親盡則遷不在昭穆合食之數今皇極

再造孝思匪寧奉二月二十九日勅宣光以下

一作七室以下

依舊號尊崇續又奉三月一日勅既立七廟須尊崇

始祖速令詳定者伏尋禮經始祖即

一作則

是太祖太祖

之外更無始祖周廟

會要作朝

太祖之外以周文王

會要作皇

為

始祖不合禮經或有引白虎唐諱通義云后稷為始祖文

王為太祖武王為太宗及鄭玄注詩雍序太廟

一作祖

謂

文王以為說者其義不然何者彼以禮王者祖有功而宗有德周人祖文王而宗武王故謂文王為太祖耳非祫祭羣主合食之太祖今之議者或有欲立涼武昭王為始祖者殊為不可何者昔在商周稷高始封湯武受命湯武之興祚由稷高故以稷高為太祖即皇家之景皇帝是也涼武昭王勲業未廣後主失守一作國國土不傳景皇帝始封實基明命會要作德今乃捨封唐之盛烈崇西涼之遠構考之前古實乖典禮魏氏不以曹叅為太祖齊

梁不以蕭何為太祖晉氏不以胡公殷王印為太祖宋氏不以楚元王為太祖陳隋不以胡公楊震為太祖則皇家安可以涼武昭王為太祖乎漢之東京大議郊祀多以周郊后稷漢當郊堯制下公卿議議者僉一作多同

帝亦然之唯杜林正議獨以為周室之興祚由后稷漢業特起功不緣堯祖宗故事所宜因循竟從林議又傳稱欲知天上事問長人以其近也武德貞觀之時主聖臣賢其去涼武昭王蓋亦近於今矣當時不立者以必

不可立故也今既年代深遠方復立之豈是一作是非三祖

二會要作三

宗之意實恐景皇失職而震怒武昭虛位而不

答非社稷之福也宗廟事重禘祫禮崇先王以之觀德

或者不知其說既灌而往孔子不欲觀之今朝命惟新

宜應慎禮祭神如一作如神在理可不會要不可誣請準勅加太

廟為七室享宣皇帝以備七代其始祖不合別有尊崇

之議謹議 一作皆舊唐書志

同前

劉承慶尹知章同議

議曰謹按王制天子七廟三昭三穆與太祖而七此載

籍之明文古今之通稱

一作制

皇唐稽考前範詳探

一作採

列辟崇建宗靈式遵斯典但以開基

會要作國

之主受命之

君王迹有淺深太祖有遠近湯武祚基稷高

六字會要作昔湯武

受命作國稷高

太祖代遠出乎

會要作于

昭穆之上故七廟可合若

夏繼唐虞功非由鯀漢除秦項力不因堯及魏晉經國

周隋撥亂皆勛隆

會要作崇

近代祖業非遠受命始封之主

不離昭穆之親故肇立宗祊罕聞別

一作全

制夫太祖以

功建昭穆以親崇有功百代而不遷親盡七葉而當毀

或以太祖代淺廟數非備更

會要作至

於昭穆之上遠立合

遷之君曲從七廟之文深乖迭毀之制皇家千齡啟旦

四

會要作六非

葉重光景皇帝濬德基

會要作啓

唐代數猶近號

雖稱

一作崇

於太祖親尚列於昭穆且臨六室之位未申

七代之尊是知太廟當六未合有七故先朝惟有宣光

景元神堯文武六代親廟大帝登遐神主升祔於廟室

以宣皇帝代數當滿準禮復遷今還止有光皇帝以下

六代親廟非是天子之廟數不當有七本由太祖有遠
近之異故初建有多少之殊敬惟三后臨朝代多儒雅
神祕事重禮宜虛存規模可沿理難變草宣皇旣非始
祖又廟無祖宗之號親盡旣遷其廟不合重立若禮終
運往建議復崇實通典作恐違王制之文不合先朝之旨請
依貞觀之故事無改三聖之宏規光崇六室不虧古議
謹議 一作皆舊唐書志

廢隱太子等四廟議

裴子餘

開元三年

議曰謹按前件四廟等並前皇嫡嗣

一作

殞身昭代聖

人

一作

哀骨肉之深錫烝嘗之厚憲章往昔垂法

一作

將來今欲使陵廟有憑神靈是享故禮曰禮從宜又曰

夫孝者善繼人之志善述人之事禮從宜者明可置也

善繼志者不可改也我太宗文武聖皇帝功成理定制

禮作樂太上皇能事斯畢官然高視皆以禮順於情情

通則類應樂感於物物感則德和所以深悼友于敬申

孝享範圍軌躅潤色鴻名昔嫫廟列周戾園居漢並位

非七代置在一時斯並前史

一作代

宏規後賢令範圍知

父子之愛兄弟之恩情有所殷

會要作殺

方從大教又按春

秋狐突適下國遇太子使登僕曰予將以晉昇秦秦將

祀予此則太子之言無後明矣對曰神不歆非類人不

祀非族君祀無乃殄乎此則晉有其祀立廟必也

一作矣

雖史有詳畧而微旨見存又定公元年立煬宮經傳更
無異說鄭玄注云煬公伯禽之子季氏禱而立其宮也
竊以宮廟國號建立不殊季氏陪臣煬公遠祖因禱立

廟尚不為嫌豈與夫睿聖深恩

會要作
因心

闡揚至化篤惟

親之祀垂可

會要
作永

久之法考之漢儲晉嫡則如彼言乎

周廟魯宮則如此豈可使晉求秦祀戾匪漢思所枉者

深所直者鮮黷神慢禮理必不然昔炎德滅秦自以功

高百代天下郡國皆立高廟二祧不遷九祖並享三分

國用四海共違徒議廢興竟無得失既而疾因夢譴嗣

闕承祧雖天道有因亦人事何補既非此例不假推揚

但樂有差等禮亦異數恭聞正議虔訪有司金石取象

於軒懸牢禮不虧於乾豆談樂廢廟絕恩棄德神之無形亦可欺也又按周禮官有其職修其事若廢官去職何以敬神失敬與誠何以降福且尊以儲后位絕諸侯諡號既崇官吏有典去羊存朔非理所安徇利忘禮何以為國謹議

一作皆通典

同前

段同泰

議曰古先哲王作範貽訓不背時而立矩必隨俗而裁規由是因人以設教從宜而制禮苟反經以合禮膠柱

以調絃故三代所以損益不同百王所以昇降斯別伏據隱太子章懷節愍懿德等皆稟殊恩式創陵寢一羞蘋藻驟移檀栢豈非睦親繼絕悼往推恩者歟况漢置

戾園晉修虞祀書稱咸秩禮記

舊唐志作紀會要作祀

百神紛綸

歲蕤可畧言矣按陳貞節奏狀云伏見隱太子章懷節愍懿德太子等四廟遠則從祖近則堂昆並非有功於人立事於代而寢廟相屬裸獻連時又引漢元帝朝貢禹奏及丞相韋玄成匡衡等議以為先王典禮不可越

者臣愚以為貢禹上書匡衡奏記理異於此事匪其倫
何者上述祖宗遠論壇墠往復於商周之際徘徊於遷
毀之間隱太子等並特降絲綸別營祠宇義殊太廟思
出當時如逝者之錫類繁亦猶生者之開茅土寵章所
及誰謂非宜且自古帝王建封子弟寄以維城之固咸
登列郡之榮豈必有功於人立事於代生者曾無異議
逝者輒此奏停雖存歿之迹不同而君親之恩何別此
則輕重非當情禮不

會要
作宜

均神道固是難誣人情孰云

其可又奏狀云合樂登歌有同列帝者隱太子等廟比
來裸享皆稟舊章牲止少牢舞纜六佾進無季氏之僭
退用諸侯之禮恭惟故實未為乖謬自茲以降斷亦可
知又據匡衡議思戾太子后園親未盡謹檢會要隱太
子是皇帝曾伯祖本服總麻章懷是伯父本服周年懿
德節愍咸是堂昆本服大功親並未盡廟不合廢又準
禮有以舉之莫敢廢也故劉歆以為德薄者流卑德盛
者流光禮無所不順故無廢廟又漢司徒掾班彪云貢

禹毀宗廟匡衡改郊兆皆數復紛紛不定者何禮文缺
微古今異制名為一家未易可偏定也考觀諸儒之議
劉歆博而篤矣據班彪之言足明古今異制禮合從宜
按匡衡之議戾太子等以親未盡不毀斯則遠窺青史
無可廢之文上固皇枝有深根之美一朝罷廢竊為不
可隱太子陵廟等權與建立素非禮官詳定蓋是恩從
中來斯事非外獎至如漢置戾園睦親也晉修虞祀繼
絕也索神以祭則旁洽百靈咸秩無文則遠霑累代且

匱神之祀春秋所非陟岡在原詩人攸歎國家仁及草木孝通神明澤既漏於三泉恩亦覃於九族豈有遠則堂伯祖近則堂諸昆服未絕於緦麻情見遺於黍稷臣愚以為置之則綏族廢之則收恩綏族則廟存收恩則身絕事關聖慮奏定為宜謹議

太廟遷祔議

陳貞節

蘇獻等議
開元四年

議曰禮天子三昭三穆與太祖為七昭穆迭毀而太祖常存聖人之大典也若禮名不正則奠獻無叙矣謹按

孝和皇帝在廟七室已滿今睿宗大聖真皇帝是孝和之弟甫及仲冬禮當遷祔但兄弟入廟古則有焉遞遷之禮昭穆湏正謹按禮論晉太常賀循議云禮兄弟不相為後也故殷之盤庚不序陽甲而上繼於先君漢之

光武

唐志如此英華作武宣非

不嗣於孝成而承於元帝又曰晉惠

帝無後懷帝承絕

一作統

懷帝自繼於世

唐諱

祖而不繼於

惠帝其晉惠帝當同陽甲孝成別出為廟又曰若兄弟相代則共是一代昭穆位同不可兼毀二廟此蓋禮之

常例也荀卿子曰有天下

三字一作
位天子

者事七代謂從禰

以上也尊者統廣故恩及遠祖若傍容兄弟上毀祖考
此則天子有不得全事於七代之義也孝和皇帝有中
興之功而無後嗣請同殷之陽甲漢之成帝出為別廟
時祭不虧大裕之辰合食太祖奉睿宗神主昇祔太廟
上繼高宗則昭穆永貞獻裸長序禮也此萬代之典敢
不颺言謹議

一作皆舊唐書志

論肅明皇后請別立廟議

議曰禮宗廟父昭子穆皆有配座每室一帝一后禮之正儀自夏殷而來無易茲典伏惟昭成皇太后有太妣之德以配食於睿宗則肅明皇后無帝

舊唐書志作啓

母之尊

自應別立一廟謹按周禮云秦夷則歌小呂以享先妣者姜嫄也姜嫄是帝嚳之妃后稷之母特為立廟名曰閔宮又禮論云晉伏系之議云晉簡文鄭宣后既不配食乃築宮于外歲時就廟享祭而已今肅明皇后無祔配之位請同姜嫄宣后別廟而處四時享祀一如舊儀

謹議

遷廟議

權德輿

貞元十五年九月

今年夏四月禘享于太廟太祖景皇帝東嚮之位并遷廟之位右伏准今月十六日勅禘祫之祭禮之大者先有衆議猶未精詳宜更令百僚議限至二十六日內聞奏者臣聞禮有五經莫重於祭祭稱百順實受其福故曰萬物本乎天人本乎祖以太祖始封之重當殷祭東向之尊百代不遷下統昭穆此孝享嚴禋之極制也周

自后稷十六代至武王毀廟遷主皆太祖之后故序列昭穆合食無嫌漢之太上皇主瘞于園寢尋置別廟是為屬尊故周漢皆太祖之位正自魏至隋則虛其位魏

明帝初以太上

集無上字

皇別廟未成故權設對衿後有司

定七廟之制太祖以下為昭穆二祧旋至三少帝運移

於

集作于

晉晉不以兄弟為代數故元帝上繼武帝簡文

上繼元帝至安帝時然後征西至京兆四府君遷盡未及殷祭運移于宋初永和中疑四府君主所藏之禮詔

公卿博議范宣請

文粹有特字

築一室韋泓請室朽乃止蔡

謨亦請改築別室若未展者當入就太廟以征西府君東嚮議竟不行宋齊梁陳北齊周隋悉虛其位以待太祖皆以短祚其禮不申則自魏以降太祖列昭穆之位非通例也武德中親廟四自宣簡公而下貞觀中立七廟六室自弘農府君而下開元中始制九廟追尊獻懿祖故自武德至于開元太祖在四廟七廟九廟之數則東向之虛又非例也廣德二年將及殷祭有司以二祖

親盡當遷太祖九室既備其年冬祫於是正太祖於東
向藏二主於夾室凡十八年矣建中二年冬祫有司誤
引蔡謨征西之議以獻祖居東向懿祖為昭太祖為穆
此誠乖儀一作疑倒置之大者也議者或引春秋禹不先

鯀湯不先契文武不先不窋以為證且湯與文武皆太
祖之後理無所疑至於禹不先鯀安知說者非啟與太
康之代而左丘明因而記之耶向者有司以二主藏夾
室非儀文粹集本作宜則可闕殷祭非敬則可處東向之位則

不可是以貞元七年冬太常上奏請下百寮僉議詔可

其奏八年春有于頔等一十六狀至十一年又詔尚書

省集議有陸淳宇文炫二狀前後異同有七家之說至

於藏夾室虛東向遠遷園寢分饗禘祫如集作幣玉虞

集作主而枚卜瘞埋援集作引滋多皆失禮意臣等審

細討論惟置別廟及祔于德明興聖二說最為可據德

明興聖之廟從集作別廟也等于集作創立此又易行

伏以德明皇帝於舜禹之際與稷契同功契後為殷向

五百年稷後為周逾八百年德明流光無窮啟皇運于

后景福靈長與天地準又獻懿二祖於興聖皇帝為曾

玄猶周人祔於先公之祧也此亦亡於禮之

文粹無此二字禮

者也明尊祖之道正大祭之儀

集本文粹作義

禮文祀典莫重

於是凡議同者七狀百有餘人其中名儒禮官講貫詳

熟臣於貞元八年蒙聖恩以博士徵至京師屬當會議

時與崔倣劉執經同狀十一年臣官備近侍不在議

集本

文粹作議禁

中乃今累叨睿獎獲貳宗伯職業所守典禮是

司研考古今罄竭愚管豈敢以疑文虛說黷陛下嚴敬
重難之心其夾室等五家不安之說謹具條上伏惟聖
慮裁擇謹議

同前

元稹

謹按禮官以順宗至德大聖大安孝皇帝神主升祔則
中宗太和大聖昭孝皇帝神主為代數當遷之廟議者
云中宗復辟中興當為百代不遷之廟臺省官等又議
云則天為居攝則中宗非中興之主不得為不遷之廟

以愚所裁皆非得禮之中也按禮官為臺省官等議但以為中宗非中興故不得為不遷之宗皆曾不知雖實為中興亦不得為不遷之廟何則祖有功而宗有德蓋為始有功者為祖始有德者為宗非謂後代有功有德者盡為祖宗也按禮緯云唐虞立二昭二穆與太祖之廟為五夏不立太祖之廟四廟而已至後代以禹為宗亦立五廟其餘仲康復厥位少康代寒浞豈非嗣夏中興哉並無祖宗之號至殷以契為始祖初立五廟後代

以湯為宗遂立六廟太戊武丁之徒雖有中宗高宗之名蓋子孫加之懿號而已亦無不祧之說周人以后稷為始祖後代又祖文王而宗武王遂立七廟唐虞殷周雖立廟之數不同其實親親之廟皆以四為準禮記王制云天子七廟三昭三穆與太祖之廟而七蓋后稷文武三廟為不遷其餘成康已降盡為祧廟故周禮守祧註云先公之祧祔於集作于后稷之廟先王之祧祔於文武之廟若以為後代有功有德者盡為不遷之廟則成

康刑措宣王中興平王東遷

集作周

之始王並無

集作盡為

不

祧之說豈非有功有德哉蓋以為七廟之數既定若親
盡之廟不毀則親親之昭穆無所設矣故不得不祧耳
至漢承秦滅學之後諸儒不通大義匡衡貢禹之徒遂
建議云高帝為太祖孝文為太宗孝武為代宗孝宣為
中宗惠景已下為遷廟適值漢祚不永昭成已降德不
逮於四君向若漢有八百之祚繼德之君有若孝文孝
武者七人盡為不遷之廟豈可後代遂為不祀其祖禰

哉不經之言孰甚於此又有以七廟之外別立祖宗之

廟為說者以理推之尤為不可借

集作假

如聖朝以景皇

帝為太祖神堯大聖大光孝皇帝為高祖文武大聖大

廣孝皇帝為太宗別立昭穆之廟六合不遷之廟為九

盡以為積厚者流澤廣故以增親親之廟六矣夫傳無

窮者為萬代計國家以聖生聖以明繼明無非有德之

宗盡是有功之祖則有祖有宗

集作百祖十宗

盡居

集作歸

別廟

於禮又可乎必若俟其褒貶然後定祧遷則是臣子有

輕議之非萬代無可傳之法考殷周則無據言情

集有酌字

禮則兩乖酌

集作考

古宜今孰云可者曷若削漢朝不經

之說微殷周可久之文從親盡則遷之常規為百

集作萬

代不朽之定制

集作計

不易親親之祀終無它惑之疑誠

一王盛典也謹議

重修伍員廟議

李善夷

伍相公員也廟在澧江之渚自為寇所擾為兵火所焚
為野火所燎為風雨所壞為江浪所侵垂二十年向為

墟矣雖有鍾山蔣侯之驗其神亦無所依止澧守欲重建廟宇里人曰不可員楚之仇也鞭我死君其過也甚又曰員孝於父者其廟廢之則無以旌其孝建之則無以勸其忠太守不決一日問余愚曰太守不知伍員非不忠於君者楚平王非員之君也書曰普天之下莫非王土率土之濱莫非王臣楚之君即非天子也當平王之時君上乃周景王也楚子實天子之臣員即楚之陪臣吳楚之君乃五等封以其國迫近蠻夷地雖廣不得

為侯伯而為子男故仲尼修春秋吳越楚雖大而不稱
王止稱吳子越子楚子而已王乃彼之自僭則欺天欺
天則安得其下不逆夫覆載之內天子為君上固不可
異二諸侯賜弓矢然後征賜斧鉞然後殺楚之諸子觀
兵滅國無代無之子胥周之臣也君在上不欺天者忠
也復父仇者孝也忠孝既備安得無馨香之祀乎

文苑英華卷七百六十三

欽定四庫全書

文苑英華卷七百六十四 宋 李昉等 編

祭祀

先代帝王及先聖先師議一首

昊天上帝及五帝異同議一首

論配坐議一首 功臣配饗議一首

禘祫議一首 加籩豆增服紀議二首

景皇帝配昊天上帝議一首

禘祫議一首

敬鬼神議一首

先代帝王及先聖先師議

顯慶二年七月十七日

長孫無忌

許敬宗同議

議曰謹按禮記祭法云聖王之制祭祀也舊唐志作功法施於

人則祀之以死勤事則祀之以勞定國則祀之能禦大

災則祀之能捍大患則祀之又云堯舜禹湯文武皆有

勲烈於人及日月星辰人所瞻仰非此族也不在祀典

準此帝王合與日月同例恒加祭饗議在報功爰及隋

代並遵斯典其漢高祖祭法無文但以前代迄今多行秦漢故事始皇無道所以棄之漢祖典章法垂於後自

隋已上亦在祀例伏惟大唐稽古垂化網羅前典唯此

一議一作禮咸秩未申今新禮及令無祭先代帝王之文

今請聿遵故實唐志作事修附禮令依舊三年一祭仍以仲

春之月祭唐堯于平陽以契配祭虞舜於河東以咎繇

配祭夏禹于安邑以伯益配祭殷湯于偃師以伊尹配

祭周文王于鄴以太公配祭周武王于鎬以周公召公

配祭高祖于長陵以蕭何配又按新禮孔子為先聖顏
回為先師又準貞觀二十一年詔亦以孔子為先聖更

添左丘明等二十二人與顏回俱配尼

通典
作宣

父於太學

並為先師今據永徽令改用周公為先聖遂黜孔子為

先師顏回丘明並為從祀謹按禮記云凡學春官釋奠

於其先師鄭玄注云官謂詩書禮義

通典作禮
樂詩書

之官也

先師者若漢禮有高堂生樂有制氏詩有毛公書有伏
生可以為師者又禮記云始立學釋奠于先聖鄭玄注

云若周公孔子也據禮為定昭然自別聖則非周即孔

師則偏善一經漢魏

以會要作已

來取捨各異顏回夫子互

作先師周公宣父迭

通典作更

為先聖求其節文遞有得失

所以貞觀之末

通典作制

親降綸言依禮記之明文酌康成

之與說正夫子為先聖加衆儒為先師永垂制於後昆

草徃代之訛謬而今新令不詳制旨輒事刊

通典作更

改遂

違明詔但成王幼年周公踐極

通典作攝政

制禮作樂功比

王者所以禹湯文武成王周公為六君子又說明王孝

道乃述周公嚴配此即周公

姬旦 會要作旦

鴻業合同王者祀

之仲尼生衰周之末拯文喪之弊祖述堯舜憲章文武

弘聖教於六經闡儒風於千代

通典作載

故孟軻稱生靈以

來一人而已自漢以來

會要作降

奕葉封

通典作繼

侯崇奉其聖

迄於今日胡可降茲上哲貶乎

通典會要作俯入

先師且又丘

明之徒見行其學貶為從祀亦無故事今請改令從詔
於義為允其周公仍依別禮配享武王謹議

此篇自祭唐堯至準貞觀共八十九字英華元脫

去今以舊唐志會要添入

昊天上帝及五帝異同議

議曰依

舊唐志
作據

祠令及新禮並用鄭玄六天之議

通典
會要

義作

圜丘祀昊天上帝南郊祭

通典
作祠

太微感帝明堂祭太

微五天帝臣等謹按鄭玄此義唯據緯書所說六天皆

謂

通典
作為

星象而昊天上帝不屬穹蒼故注月令及周

官皆謂圜丘所祭昊天上帝為北辰星曜魄寶又說孝

經郊祀后稷以配天及明堂嚴父以配天皆為太微五

帝考其所說乖

諸本作外

謬特深按周易云日月麗乎

唐志

作於會要作于

天百穀草木麗乎

同上

地又云在天成象在地成

形足明辰象非天草木非地毛詩傳云元氣廣

諸本作昊

大

則稱昊天據遠視之蒼然

六字諸本作遠視蒼蒼

則稱蒼天此則

天以蒼昊為體不入星辰之例且天地各一是曰兩儀

天尚無二焉得有六是以王肅羣儒咸駁此義又檢太

史園丘圖昊天上帝座外别有北辰座與鄭義不同得太

史令李淳風等狀稱昊天上帝圖位自在壇上北辰自

在第三

通典會要作二

等與北斗並列

通典作別

為星官內座之首

不同鄭玄據緯書之

唐志通典作所

說此乃羲和所掌觀象制

圖推步有徵

通典作恒

相沿

唐志通典作緣

不謬又按史記天官書

等太微宮有五帝者自是五精之神五星所奉以其是

人主之象故况之曰帝亦如房心為天王之例

文粹作象

豈

是天乎周禮云兆五帝於四郊又云祀五帝則掌百官

之誓戒唯稱五帝皆不言天此自太微之神本非昊天

諸本作穹昊

之祭又孝經惟云郊祀后稷無別

通典作別無

圜丘

之文王肅等皆以為郊即圜丘圜丘即郊猶王城京師
異名同實符合經典其義甚明而今從鄭說分為兩祭
圜丘之外別有南郊違棄正經理深未允且校吏部式
惟有南郊陪位更不別載圜丘式文既遵王肅祠令仍
行鄭義令式相乖理宜改革又孝經云嚴父莫大於配
天下文即云周公宗祀文王於明堂以配上帝則是明
堂所祠正在配天而以為但祭星官反違明義又按月
令孟春之月祈穀於上帝左傳亦云凡祀啟蟄而郊郊

而後耕故郊祀后稷以祈農事然則啟蟄郊天自以祈

穀謂為感帝之祭事甚不經今請憲章姬孔取王去

唐志

作考取王

鄭四郊迎氣存太微五帝之祀南郊明堂廢緯書

六天之義其方丘祭地之外別有神州謂之北郊分地

為二既無典據理又不通亦請合為

會要作於

一祀以符古

義仍並請循

唐志作條

附式令永垂後則謹議

論配坐議

文粹作唐太宗皇帝配天議

前

人

顯慶元年

議曰臣等謹尋方冊歷考前規宗祀明堂必配上帝而

伏犧五代本配五郊所入明堂自緣從祀今以太宗作配理有未安伏見永徽二年七月詔建明堂伏惟陛下

天縱孝

舊唐志作聖

德追奉太宗以

唐志文辨作已

遵嚴配當時高

祖先在明堂禮司致惑竟未遷祀率意定儀遂便著令

乃以太宗文皇帝降配五人帝雖復亦在明堂不得對

越天帝深乖明詔之意又與先典不同謹按孝經曰

二本

作云孝莫大於嚴父嚴父莫大於配天昔者周公宗祀文

王於明堂以配上帝伏尋詔意義在於斯今所司行令

殊為失旨又尋漢魏晉宋歷代禮儀並無父子同配明

堂之儀

二本
作義

惟祭法云周人禘嚳而郊稷祖文王而宗武

王鄭玄註曰禘郊祖宗謂祭祀以配食也禘謂祭昊天
於圜丘郊謂祭上帝於南郊祖宗謂祭五帝五神於明

堂也尋鄭玄

二本
作比

註乃以祖宗合為一祭又以文武共

在明堂連祗配祠

唐志
作祀

良為謬矣故王肅駁曰古者祖

有功而宗有德祖宗自是不毀之名非謂配食於明堂
者也審如鄭義則孝經當言祖祀文王於明堂不得言

宗祀也凡宗者尊也周人既祖其廟又尊其祀孰謂祖於明堂者乎鄭引孝經以解祭法而不曉周公本意殊非仲尼之義旨也又解宗祀武王云配勾芒之類是謂五神位在堂下武王降位失君叙矣又按六韜云武王伐紂雪深丈餘五車二馬行無轍跡詣營求謁武王怪而問焉太公對曰此必五方之神來受事耳遂以其名召入各以其職令唐志焉作命既而克殷風調雨順豈有生來受職歿則配之降尊敵卑理不然矣故春秋外傳曰

禘郊祖宗報五者國之祀典也傳言五者故知各是一

事非謂祖宗合祀於明堂也臣謹上考殷周下洎貞觀

並無一代兩帝同配於明堂唯南齊蕭氏以武明昆季

並於明堂配食事乃不經不二本足援據又檢武德時

令以元皇帝配於明堂兼配感生帝至貞觀初緣情草

禮奉祀高祖配於明堂奉遷代祖專配感帝此則聖朝

故事已有遞遷之典取法宗文粹廟古之制焉伏惟太

祖景皇帝締構唐志作有周建絕代之丕業啟祚汾晉

唐志作

創歷聖之洪基

文粹作歷
聖之洪緒

德邁發生道符立極又代祖

元皇帝潛鱗韞慶屈道事周導濬發之靈源肇光宅之

垂裕稱祖清廟萬代不遷請停配祀以符古義伏惟高

祖太武皇帝躬受天命奄有神州創改制物

文粹作創
改舊物

體元居正為國始祖抑有舊章昔者

文粹
作有

炎漢高帝當

塗太祖皆以受命例並配天請遵故實奉祀高祖於圜

丘以配昊天上帝伏惟太宗文皇帝道格上玄功清下

瀆拯率土之塗炭布大造於生靈

唐書作協天
造於上靈

請准詔

書宗祀於明堂以配上帝又請依武德故事並

二本配
作兼

感帝作主斯乃二祖德隆

文辨
作業

永不遷廟兩聖功大各

得配天遠協孝經近申詔意臣等叨濫職定彛章敢執

禮經昧死陳情

疑作
請謹議

功臣配饗議

顏師古

貞觀十
六年

議曰竊以肅恭禋祀經邦彛訓追遠念功歷代鴻典故
當立文定制適事從宜垂裕後昆永貽憲則聖皇馭寓
玄化醇深錯綜遺文苞括舊藝於穆清廟備孝享於吉

蠲股肱良哉豫銘常之配侑爰發明詔俾命率由秩宗
致請博謀僚列淺聞寡見無足觀採但禮經殘缺年載
遐深傳習各殊執見靡一爾雅說祀禘為大祭公羊義
大事謂禘何休所釋又異鄭玄然皆一配之文曾無重
祀之證是非衆論雖曰躋駁隆殺二端厥趣可覩謹按
禘者合食禘乃諦祭禘小於禘理則非疑商書稱從與
其大亨周禮著祭於大烝是知小祀不及功臣其事又
無可惑魏晉以降莫不通行中間雖經差失梁朝又以

矯正有齊立號朝宗河朔周氏命厯卜食咸陽修定禮

義皆有憑據同遵此典未嘗釐革今欲更改實謂非宜

六經莫見斯文三雍不顯

會要作揚

其跡悠悠之論蔑足云

也且夫無豐于昵昔賢著誠黷則不敬祀典明文徒見

異端假從臆說煩而非當於義無取又尋古之配祭皆

在於冬據其時月益明非禘况乎臣之立功各因所奉

享祀之日從主升配禘之為祭自於本室廟未毀者不

至太祖之庭君既不來而臣獨當祀列對揚尊極乃非

所事豈容山河之誓務乎殷重霜露之感從於簡畧論
情即理孰曰可安今請禘配功臣禘則不豫會要作及依經
合義進退為允謹議

禘禘議

上元三年

史玄璨

議曰按禮三年一禘五年一禘公羊傳云五年而再殷
祭兩文雖互其義畧同禮記正義引通典會要作列鄭玄禘禘

志云春秋僖公三十三年十二月薨文公二年八月丁

卯大事

諸本作享下同

于太廟公羊傳云大事者何大禘也是

三月喪畢新君二年當禘明年春

唐志作當

禘于羣廟僖公

二字唐志作又宣公八年禘僖公也

宣公八年皆有禘則後禘去前禘五

年以此定之則新君二年禘三年禘自爾以後五年而

載

諸本作再

殷祭則六年當禘八年當禘又昭公十年齊歸

薨至十三年喪畢當禘為平丘之會冬公如晉

通典會要作齊

至十四年禘十五年禘傳云有事于武宮是也至十八

年禘二十年禘二十三年禘二十五年禘昭公二十五

年有事于襄公是也如上所云則禘已後隔三年禘禘

已後隔二年禘此則有合禮經不違傳義謹議

加籩豆增服紀議

崔

沔

開元二十三年

議曰伏準今月十八日恩赦節文宗廟致享務在豐潔禮經沿革必本人情籩豆之薦或未能備物服制之紀或有所未通者謹按太常奏狀陸海所產鮮美之味隨所有者皆充祭用今旣湏豐理應加數宗廟之奠每座籩豆各加十二者臣竊聞識禮樂之情者能作知禮樂之文者能述述作之義聖賢所重禮樂之本

文辨
作制

古今

所崇變而通之所以久也所謂變者變其文也所謂通

者通其情也祭祀

通典作禮

之興肇於太古人所飲食必先

嚴獻未有火化茹毛飲血則有毛血之薦未有麩麩汗
罇抔飲則有玄酒之奠施及後王禮物漸備作為酒醴

伏

會要作用

其犧牲以致馨香以極豐潔故有三牲八簋之

盛五齊九獻之殷然以神道至

文粹作尚

玄可存而不能

文粹

會要作可

測也祭禮至

文粹作上

敬可備而不敢

通典作可

廢也是以

毛血腥爛

文粹作血腥爛熟

玄罇犧象靡不畢登於明薦矣然

而薦貴於新味不尚褻雖則備物猶存節制故禮云凡天之所生地之所長苟可薦者莫不咸在備物之情也又曰三牲之俎八簋之實美物備矣昆蟲之異草木之實陰陽之物備矣此節制之文也鉶俎籩豆簋簠罇罍之實皆周人之時饌也其用通於燕饗賓客而周公制

禮咸

文粹有異字

與毛血玄酒同薦於先晉中郎盧諶近古

之知禮者也著家祭禮觀其所薦皆晉時常食不復純

文粹作盡

用禮之舊文然則當時飲食不可闕於祀

文粹作祠

祭

明矣是變禮文而通其情也我國家由禮立訓因時制

範考圖史於前典稽周漢之舊儀清廟舊時享祀

四字
諸本

作時
享

禮饌畢陳用周之制也而古式存焉園寢上食時

膳具設遵漢法也而珍味極焉職貢來

一作
助

祭致遠物

也有新必薦順時令也苑囿之內躬稼所取蒐狩之時
親發所中莫不割鮮擇美薦而後食盡誠敬也若此至
矣復何加焉但當申勅有司祭如神在無或簡怠增勗

大粹作
勗增

虔誠其進貢珍羞或時物

會要作
及時

鮮美考諸祀

通典文粹作祠

典有所漏畧皆詳擇名目編諸甲令因宜而薦以類相從則新鮮肥濃盡在是矣不必加於籩豆之數也至於祭器隨物所宜故太羹古食也盛於甗甗古器也和羹時饌也盛於鉶鉶時器也亦有古饌而盛於時器故毛血盛於盤玄酒盛於罇未有薦時饌而追用古器者由古質而今文便於事也雖加籩豆十二味足以盡天下美物而措諸清廟有兼倍之名近於侈矣昔魯人丹桓宮之楹又刻其桷春秋書以非禮禦孫諫

曰儉德之恭也侈惡之大也先君有恭德而君納諸惡

無乃不可乎是不以越禮而享宗廟

四字文粹作而
崇侈於宗廟

也

又據漢書藝文志墨家之流出於清廟是以貴儉由此
觀之清廟之不尚於奢舊矣太常所請恐未可行又按

太常奏狀今酌獻酒爵制度全小僅未

通典
作無

一合執持

甚難不可全依古制猶望稍湏廣大者

文粹
作臣

竊據禮文

有以小為貴者獻以爵貴其小也不可反制

諸本作小
不及制

敬而非禮是有司之失其傳也固可隨失釐正無待其

諸本並
無其字

議而後草然禮失於敬猶奢而寧儉非大過也

未知今制何所依準請兼詳令式據文而行又按太常

奏狀外祖父母服請加至大功九月姨舅加至小功五

月堂姨舅舅母服諸加至袒免竊聞大道既隱天下為

家聖人因之然後制禮禮教之設本於

舊唐志
作為

正家家

道正而天下定矣正家之道不可以二

唐志
作貳

總一之

唐志

作定

義理歸本宗父以尊崇母以厭降豈忘愛敬宜存倫

序是以內有齊斬外皆緦麻尊名所加不過一等此先

王不易之道也前聖所志後賢所傳其來久矣昔辛有

適伊川見被髮而祭於野者曰不及百年此其戎乎其

禮先亡矣往修新

唐志會要
作貞觀修

禮時改舊儀

唐志會
要作章

漸廣

渭陽之思不遵

會要
作尊

洙泗之典及弘道之後唐元

會要
作隆

乃明
皇諱

之間國命再移於外族矣禮云徵兆儻或斯見

會
要

作因斯
見矣

天人之際可不誠哉開元初補闕盧履冰嘗進

狀論喪服輕重勅令僉議于時羣

會要
作衆

議紛拏各安所

唐志會
要作積

習太常禮部奏依舊定皇帝

唐志會
要作陛下

運稽古

之思發獨斷之明至開元八年特降別勅一依古禮事
復典故唐志作故實人知方向式固宗盟社稷之福更圖異
議竊所未詳願守八年明旨以為萬代成法謹議

同前

楊仲昌

議曰伏奉去月二十七日勅太常卿韋縉奏稱正月十
八日恩赦節文籩豆之薦或未能備物服制之紀或有
所未通宜令禮官學士詳具奏令諸馨香之物其旨新
鮮肥濃之味陸海所產皆充祭用每座籩豆各加十二

酒爵制度亦令廣大者褊學固陋嘗聞於師猥參廷議
之末思答守官之用謹按禮曰夫祭不欲煩煩則黷

大粹

有祭字

亦不欲簡簡則怠又鄭玄云人生尚褻食鬼神則

不然神農時雖有黍稷猶未有酒醴及後聖作為醴酪
猶存玄酒示不忘古春秋曰蘋蘩蕒藻之菜潢汗行潦
之水可羞於王公可薦於鬼神又曰大羹不致

唐志作和

粢

食不鑿此明君人者有國奉先敬神嚴享豈肥濃以為

尚

唐志文粹作上

將儉約以表誠則陸海之物鮮肥之類既乖

禮云

文粹
作文

之情而變作者之法皆充祭用非所詳也

會要

作宜

易曰樽酒簋贰用缶納約自牖此明祭存

會要
作尚

簡易

不在繁奢所以一樽之酒貳簋之奠為明祀也抑又聞之夫義以出禮禮以體政違則有紊是稱不經薦肥濃則褻味有登加籩爵則事非師古與其別行新制寧如謹守舊章又漢家園陵八節上食自茲以降代行其典國初貞觀之後禮法刊定今陵寢見有八節之奠兼朔望常食聖心追遠每物加薦不敢黷於宗廟請施

會要
有行

加報於外孫乎如以外孫為報服大功則本宗庶孫何同等而相陵乎儻必如是深所不便竊恐內外乖序親踈奪倫情之所沿何所不至理必然也昔子路有姊之喪而不除孔子問之子路對曰吾寡兄弟而不忍也子曰先王制禮行道之人皆不忍也子路聞而遂除之此則聖人因言以立訓援事而抑情是明例也禮不云乎無輕議禮明其蟠於天地並彼日月賢者由之安敢小有損益也况乎喪服之紀先王大猷奉以周旋以匡人

道一詞偶措千載是遵涉於異端豈曰弘教伏望各依
正禮以厚儒風太常所請增加愚見以為不可謹議

右二篇舊唐志會要通典以服紀不當入祭祀遂
並分兩處唯英華總為一議蓋元詔併指二事當
仍英華之舊

景皇帝配昊天上帝議

獨孤及

永泰二年

謹按禮經王者禘其祖之所自出而以祖配之凡受命
始封之君皆為太祖繼太祖

唐志會要有已字

下六廟則以親盡

迭毀而太祖之廟雖百代不遷此五帝三王所以尊祖
敬宗也故受命於神宗禹也而夏后氏祖顓頊而郊鯀
續禹黜夏湯也而殷人郊冥而祖契革命作周武王也
而周人郊稷而祖文王則自古必以首封之君配昊天
上帝唯漢氏崛起豐沛豐公太公皆無位無功德不可
以為祖宗故漢以高皇帝為太祖其先世微故也非足
為後代法伏惟太祖景皇帝以柱國之任翼周弼魏肇
啟文粹
作成王業建封于唐高祖因之遂以為有天下之號

天所命也亦猶契之封商后稷之封邠郊禘祖宗之位

宜在百代不遷之典郊祀太祖宗祀高祖猶周之祖文

王而宗武王也今若以高祖創業當躋其祀是棄三代

之令典尊

文粹會要作遵

漢氏

文粹作代

之未制黜景皇帝之大業

同於豐公太公之不祀反古違道斯

文粹作失

孰甚焉

舊唐志作

孰莫大焉會要作孰將甚焉

夫追尊景皇帝廟號太祖高祖太宗所

以尊崇

會要作尊崇

之禮也若配天之位既易

唐志作異

則太祖

之號宜廢祀之不修廟亦當毀尊祖報本之道其墜於

唐志
作于

地乎漢制擅議宗廟以大不敬論今武德貞觀之

憲章未改國家方將敬祀事以和神人禘郊之間恐非

所宜言

文粹
作臣

謹稽禮之舊文叅諸夏殷周漢故事配食

天帝之制

自謹稽至此二十字唐志
作謹稽禮文叅諸往制

請仍舊禮

文粹
作典謹

議

禘祫議

韓愈

貞元十
八年

右今月十六日勅旨宜令百寮議限五日内聞奏者將
任郎守國子監四門博士臣韓愈謹獻議曰伏以陛下

追孝祖宗肅恭

集作
敬

祀事凡有疑

三字集作
凡在擬議

不敢自專

聿求厥中延訪羣下然而禮文繁漫所執各殊自建中

之初迄至今歲屢經禘祫未合適從臣生遭聖明涵泳

恩澤雖賤不及議而志切

集作
在

効忠今輒先舉衆議之

非然後申明其說一曰獻懿廟之主

集作
之祖

宜永藏之夾

室臣以為不可夫祫者合也毀廟之主皆當合食於太

祖獻懿二祖即毀廟主也今雖藏於夾室至禘祫之時

豈得不食於太廟乎名曰合祭而二祖不得登

集作
祭

焉

不可謂之合矣二曰獻懿廟主宜毀之宜瘞之

六字集
作宜毀

而瘞

臣又以為不可謹按禮記云

集無
云字

天子立七廟一

壇一墀其毀廟之主皆藏於祧廟雖百代不毀祫則陳
於太廟而饗焉自魏晉以降始有毀瘞之議事非經據
竟不可施行今國家德厚流光創立九廟以周制推之
獻懿二祖猶在壇墀之位况於毀瘞而不禘祫乎三曰
獻懿廟主宜各遷於其陵所臣又以為不可二祖之祭
於京師列於太廟也二百年矣今一朝遷之豈惟

文粹
有使

字人聽疑惑抑恐二祖之靈眷顧依遲集作不即饗於

下國也四曰獻懿廟主宜附於興聖廟而不禘祫臣又

以為不可傳曰祭如在景皇帝雖為太祖於其屬乃獻懿

之子孫也今欲正其子東嚮之位廢其父之杭本大祭

固不可為典矣五曰獻懿二祖宜別立廟於京師臣又

以為不可夫禮有所降情有所殺是故去廟為祧去祧

為壇去壇為墀去墀為鬼漸而遠之集作其祭益稀昔

者魯立煬宮春秋非之以為不當取已毀之廟既藏之

主而復築宮以祭之今所議與此正同又雖違禮立廟

至於禘祫也合食則禘無所主

集作其所

廢祭則於義

集作禮注

經作

不通此五說者皆所不可故臣博采前聞求其折中

以為殷祖玄王周祖后稷太祖之上皆自為帝又其代數已遠不復祭之故太祖得正東嚮之位子孫從昭穆

之列禮所稱者蓋以

集作自

紀一時之宜非傳於後代之

法也傳曰子雖齊聖不先父食蓋言子為父屈也景皇帝雖太祖也其於獻懿則子孫也當禘祫之時獻祖宜

居東嚮之位景皇帝宜從昭穆之列祖以孫尊孫以祖

屈求之神道豈遠人情又常祭甚衆

集作類

禘祫

集作台祭

甚

寡則是太祖所屈之祭至少所伸之祭至多比於伸孫之尊廢祖之祭不亦順乎事異殷周禮從而變非所失禮也臣伏以制禮作樂者天子之職也陛下以臣議為有可采粗合天心斷而行之是則為禮如以為猶或可疑乞召臣對面陳得失庶有發明謹議

敬鬼神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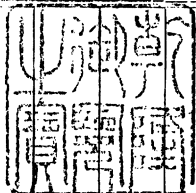
李谿

古人言敬鬼神之禮有禱祠祭祀皆所以立不刊之典而教人孝悌非謂能為禍福而求益則何以言祈福歟若然者則必知鬼神之所在矣不然則何以知其益耶且書稱帝堯命重黎絕地天通無有降格以言天神不降于地地人不奸于天注云各有其所自然不擾也左氏傳稱大禹鑄鼎象物使人知神姦莫能逢魑魅魍魎此亦言捍禦辟邪也今據史記列堯先禹後年代甚明若既使重黎能絕地天通則人神已不降格矣夏禹何

所加益而鑄鼎耶若禹非妄作實欲知神姦則是重黎不能絕天地之通矣研斯二說將為妄則列之經史以為實則甚相悖今不知鬼神尚在域中耶為前聖所遏絕而不通也有無之間果未可詳辨以為果有耶則宣尼固當語神而不拒子路問事也以為果無耶則丕山蹊隧之遙不列於史策既千里著論亦無復也自此已往或謂之有或謂之無竟無定止有無尚未知而君子敬之豈足求益耶然道固若是矣道斯在豈必徼福而

後為哉若徼福而後為則是內懷詐偽曲諂之心非不愧乎屋漏也今江東委巷之禮祠夏禹蜀人則祠先主與武侯祈祝徼福昧亦甚矣且夏之後桀奔南巢蜀之後主面縛於成都苟有神禹先主武侯之靈何不救也豈有未能救其骨肉子孫而愛他人乎推而考之則鬼神未必能專為利害也設令能害盈福謙饗于克誠亦惟德所動吉凶由人而已豈變化所為哉易曰小人不見利不勸不威不懲若以鬼神未能福人而無敬是不

見利不勸也未能禍人而無懼是不威不懲也可以君子而同於小人乎是故敬而無失匪有他也禁淫祀勵
疏怠匪求益也苟有前聖之典籍在則禱祠祈福亦設
教論道而已故君子敬順而勿疑



文苑英華卷七百六十四